

债券代码：175969.SH

债券简称：21 新师 02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 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 发行结果公告

发行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“证监许可〔2020〕2595号”文批准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20亿元（含2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。

根据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结束，发行规模为 9.5 亿元，票面利率为 5.50%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2021年 4月 13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